

武汉力源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备考审阅报告

大信阅字[2016]第 3-00002 号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
学院国际大厦15层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15/F,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1 Zhichun Road,Haidian Dis
Beijing,China,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备考审阅报告

大信阅字[2016]第 3-00002 号

武汉力源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阅了后附的武汉力源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按照后附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二披露的编制基础及编制方法编制的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包括 2016 年 6 月 30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2016 年 1-6 月、2015 年度的备考合并利润表，以及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这些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阅工作的基础上对这些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出具审阅报告。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阅准则第 2101 号——财务报表审阅》的规定执行了审阅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审阅工作，以对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有限保证。审阅主要限于询问公司有关人员和财务数据实施分析程序，提供的保证程度低于审计。我们没有实施审计，因而不发表审计意见。

根据我们的审阅，我们没有注意到任何事项使我们相信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没有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和后附备考财务报表附注二披露的编制基础及编制方法编制，未能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被审阅单位 2016 年 6 月 30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备考财务状况及 2016 年 1-6 月、2015 年度的备考经营成果。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六年十月十日



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武汉力源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一）	203,017,978.24	112,486,624.0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五、（二）	722,702.26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五、（三）	104,770,368.21	52,932,821.92
应收账款	五、（四）	1,187,956,957.07	930,169,679.39
预付款项	五、（五）	33,354,212.06	20,167,354.25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五、（六）	30,074,005.93	70,469,671.68
存货	五、（七）	662,703,146.40	548,587,529.39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2,222,599,370.17	1,734,813,680.64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五、（八）	7,810,036.10	7,810,036.1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五、（九）	27,461,124.65	20,148,463.59
固定资产	五、（十）	173,241,527.26	171,673,490.14
在建工程	五、（十一）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五、（十二）	48,623,921.84	50,549,468.42
开发支出	五、（十三）	218,772.24	
商誉	五、（十四）	2,295,592,800.33	2,295,592,800.33
长期待摊费用	五、（十五）	2,511,417.46	2,169,615.47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十六）	26,082,584.13	21,801,835.83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十七）	6,369,798.10	6,814,220.54
非流动资产合计		2,587,911,982.11	2,576,559,930.42
资产总计		4,810,511,352.28	4,311,373,611.06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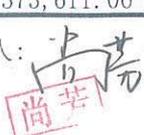
编制单位：武汉力源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十八）	491,416,050.09	300,685,829.6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五、（十九）	5,000,000.00	
应付账款	五、（二十）	848,274,289.92	531,835,105.27
预收款项	五、（二十一）	9,160,017.48	7,158,833.60
应付职工薪酬	五、（二十二）	9,950,153.06	23,385,297.08
应交税费	五、（二十三）	40,149,850.68	44,791,503.38
应付利息	五、（二十四）	276,470.25	368,822.34
应付股利	五、（二十五）	33,320,133.67	
其他应付款	五、（二十六）	25,116,100.07	36,410,996.78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462,663,065.22	944,636,388.0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五、（二十七）	950,000.00	95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五、（二十八）	100,000.00	25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十六）	2,714,520.98	1,082,809.48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764,520.98	2,282,809.48
负债合计		1,466,427,586.20	946,919,197.53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五、（二十九）	622,517,114.00	622,517,114.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三十）	2,485,264,831.32	2,477,202,711.28
减：库存股	五、（三十一）	17,418,200.00	17,418,200.00
其他综合收益	五、（三十二）	27,886,724.94	19,121,730.78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五、（三十三）	7,117,561.46	7,117,561.46
未分配利润	五、（三十四）	218,715,734.36	255,913,496.0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344,083,766.08	3,364,454,413.53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3,344,083,766.08	3,364,454,413.5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810,511,352.28	4,311,373,611.06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备考合并利润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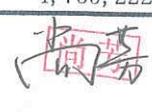
编制单位：武汉力源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一、营业收入	五、(三十五)	2,598,151,672.85	4,369,149,323.30
减：营业成本	五、(三十五)	2,366,970,494.84	3,925,663,801.35
营业税金及附加	五、(三十六)	1,597,052.82	3,100,791.65
销售费用	五、(三十七)	39,569,839.21	91,194,988.87
管理费用	五、(三十八)	36,344,228.82	73,097,384.03
财务费用	五、(三十九)	17,940,215.60	26,144,107.50
资产减值损失	五、(四十)	9,960,449.06	9,317,026.4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五、(四十一)	722,702.26	
投资收益	五、(四十二)		-1,859,896.6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26,492,094.76	238,771,326.78
加：营业外收入	五、(四十三)	1,814,391.01	10,441,340.4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五、(四十四)	939,058.14	935,582.9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3,753.80	10,628.4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7,367,427.63	248,277,084.29
减：所得税费用	五、(四十五)	23,761,689.28	47,094,530.4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3,605,738.35	201,182,553.88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3,605,738.35	196,404,599.02
少数股东损益		-	4,777,954.86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764,994.16	21,572,463.26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764,994.16	21,595,196.11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764,994.16	21,595,196.11
1.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8,764,994.16	21,595,196.11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2,732.85
六、综合收益总额		112,370,732.51	222,755,017.1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12,370,732.51	217,999,795.1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4,755,222.01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武汉力源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本附注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一、企业的基本情况

购买方基本情况

（一）武汉力源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由武汉力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于2009年12月8日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1月21日，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136号《关于核准武汉力源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批复》的核准，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股票简称“力源信息”，股票代码“300184”。截止2016年6月30日，公司股本总额为384,076,504.00元。

公司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10073104498XQ

注册地址：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武大园三路5号

公司经营范围：电子产品、电子元器件、信息技术及相关成套产品方案的开发、研制、生产、销售及技术服务；货物及技术进出口贸易；自有房屋租赁。

（二）本年度备考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将武汉力源（香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等15家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具体情况详见“附注六、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被购买方基本情况

（一）武汉帕太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帕太”）是经武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2016年5月16日成立，从事电子产品、电子元器件、信息技术及相关成套产品方案的研发、批发兼零售及技术服务；货物及技术进出口贸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注册资本：1,000.00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100MA4KMLFU0W

法定代表人：赵佳生

公司注册地：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高新大道777号光谷公共服务中心1号楼2楼L区2018号（18）。

公司自成立起未发生过股权变更，截止2016年6月30日，公司的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金额	持股比例(%)
赵佳生	8,000,000.00	80.00
赵燕萍	1,000,000.00	10.00
刘萍	1,000,000.00	10.00
合计	10,000,000.00	100.00

注：2016年8月11日，赵佳生、赵燕萍、刘萍与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持有的武汉帕太部分股权转让给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具体详见“十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重组方案

本公司拟向特定对象赵佳生、赵燕萍、刘萍、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夏人寿”）（前述各交易对方以下合称“交易对方”）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其持有的武汉帕太100%股权。本次交易完成后，武汉帕太将成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具体详见“十二、其他重要事项”。

二、备考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及编制方法

（一）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因本次交易涉及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的相关规定，需对本公司重组后业务的财务报表进行备考合并，编制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系根据公司与购买资产相关的协议之约定，并按照以下假设基础编制：

1、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假设2015年1月1日公司已经持有武汉帕太电子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且在一个独立报告主体的基础上编制。以本公司历史财务报表及2016年6月30日目标资产可辨认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编制。

2、假设武汉帕太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香港帕太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于2014年1月1日已经设立，自2014年1月1日起香港帕太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已实际控制帕太集团有限公司100.00%股权，武汉帕太电子科技有限公司2014年度、2015年、2016年1-6月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业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大信审字【2016】第3-00628号）。

2、由本次交易事项而产生的费用、税收等影响未在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中反映。

3、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基于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三所披露的各项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而编制。

（二）合并成本的确定及商誉的处理

1、合并成本的确定：假定 2016 年 6 月 30 日为购买日，合并成本为本公司在购买日为取得对武汉帕太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的控制权而付出的对价。

2、商誉的处理：合并成本减去武汉帕太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截止 2016 年 6 月 30 日账面净资产公允价值的差额，并假设商誉在备考财务报表报告期内保持不变。由于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确定商誉的基准日和实际购买日不一致，因此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商誉（基于 2016 年 6 月 30 日的状况测算）和重组完成后的上市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商誉（基于实际购买日的状况测算）会存在一定的差异。

由于本次重组方案尚待本公司股东大会的批准及中国证监会的核准，最终经批准的本次重组方案，包括本公司实际发行的股份及其作价，以及发行费用等都可能与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中所采用的上述假设存在差异，则相关资产及负债都将在本次重组完成后实际入账时作出相应调整。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公司及子公司根据经营特点确定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主要体现在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附注三(十))、存货的计价方法(附注三(十一))、固定资产折旧和无形资产摊销(附注三(十三)(十六))、收入的确认时点(附注三(二十二))等。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作为专项用途的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只编制了有关期间的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和备考合并利润表。本公司管理层确认，除未编制现金流量表和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外，本公司编制的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6 年 6 月 30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备考合并财务状况以及 2016 年 1-6 月、2015 年度的备考合并经营成果等相关信息。

（二）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三）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一年 12 个月作为正常营业周期，并以营业周期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 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本公司在合并日按照所取得的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资产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的，按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以公允价值计量。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体现为商誉价值。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将全部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包括被本公司控制的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结构化主体。

2、统一母子公司的会计政策、统一母子公司的资产负债表日及会计期间

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3、合并财务报表抵销事项

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和子公司的资产负债表为基础，已抵销了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子公司持有母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视为企业集团的库存股，作为所有者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

4、合并取得子公司会计处理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视同该企业合并于自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时控制时已经发生，从合并当期的期初起将其资产、负债、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七) 合营安排的分类及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合营安排的分类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单独主体，是指具有单独可辨认的财务架构的主体，包括单独的法人主体和不具备法人主体资格但法律认可的主体。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相关事实和情况变化导致合营方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发生变化的，合营方对合营安排的分类进行重新评估。

2、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

共同经营参与方应当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或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或负债；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如果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参照共同经营参与方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3、合营企业的会计处理

合营企业参与方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应当根据其对该合营企业的影响程度进行会计处理。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是指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八) 外币业务及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折算

本公司对发生的外币交易，采用与交易发生日折合本位币入账。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该日的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2、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等，若采用与本公司不同的记账本位币，需对其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后，再进行会计核算及合并财务报表的编报。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其他综合收益下列示。外币现金流量按照系统合理方法确定的，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处置境外经营时，与该境外经营有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九) 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及确认

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为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除应收款项以外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等。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及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持有目的为短期内出售的金融资产；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及未被划分为其他类的

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管理层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2、金融工具的计量

本公司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按公允价值计量。后续计量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计量；持有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其他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计量；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或者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本公司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后续计量中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按照如下方法处理：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②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3、本公司对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认方法

如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如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

4、金融资产负债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时，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应当终止确认该项金融资产。金融资产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和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部分，计入当期损益。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5、金融资产减值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以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按预计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当有客观证据表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并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期后公允价值上升直接计入股东权益。

对于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判断其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的具体量化标准、成本的计算方法、期末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以及持续下跌期间的确定依据为：

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跌的具体量化标准	期末公允价值相对于成本的下跌幅度已达到或超过 60%。
公允价值发生“非暂时性”下跌的具体量化标准	连续 12 个月出现下跌。
成本的计算方法	取得时按支付对价(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投资成本。
期末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如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持续下跌期间的确定依据	连续下跌或在下跌趋势持续期间反弹上扬幅度低于 20%，反弹持续时间未超过 6 个月的均作为持续下跌期间。

(十) 应收款项

本公司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账款、长期应收款和其他应收款。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本公司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确认减值损失。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应收款项账面余额在 200.00 万以上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根据期末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经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组合根据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 武汉力源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 账龄组合	按账龄状态
组合 2: 其他组合	同一母公司范围内的公司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 1: 账龄组合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
组合 2: 其他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5	5
1至2年	10	10
2至3年	20	20
3至4年	40	40
4至5年	80	80
5年以上	100	100

(2) 武汉帕太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1：账龄组合	按账龄状态
组合2：供应商保证金组合	支付给供应商的合同保证金
组合3：其他组合	同一母公司范围内的公司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1：账龄组合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
组合2：供应商保证金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3：其他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0至6个月（含6个月）	1	5
6个月至1年（含1年）	5	5
1至2年	10	10
2至3年	20	20
3至4年	40	40
4至5年	80	80
5年以上	100	100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账龄3年以上的应收款项且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确认

(十一) 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采取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发出的实际成本。

3、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并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4、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的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十二) 长期股权投资

1、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确认为初始成本；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按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确认为初始成本；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的有关规定确定；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根据准则相关规定确定。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投资方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投资方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无论以上主体是否对这部分投资具有重大影响，投资方都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对间接持有的该部分投资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并对其余部分采用权益法核算。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是指对某项安排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是指当持有被投资单位 20%以上至 50%的表决权资本时，具有重大影响。或虽不足 20%，但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具有重大影响：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的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参与被投资单位的政策制定过程；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被投资单位依赖投资公司的技术或技术资料；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

(十三) 投资性房地产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的类别为出租的建筑物。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具体核算政策与固定资产部分相同。

(十四) 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确认：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固定资产分类和折旧方法

本公司固定资产主要分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办公设备及其他设备等；折旧方法采用年限平均法。根据各类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之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

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40	5	2.38-4.75
机器设备	5-10	5	9.50-19.00
运输设备	4-10	5	9.50-23.75
办公设备	3-5	5	19.00-31.67
其他设备	3-5	5	19.00-31.67

3、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融资租

入固定资产初始计价为租赁期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后续计价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及减值准备。

（十五）在建工程

本公司在建工程分为自营方式建造和出包方式建造两种。在建工程在工程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结转固定资产。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判断标准，应符合下列情况之一：固定资产的实体建造（包括安装）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实质上已经全部完成；已经试生产或试运行，并且其结果表明资产能够正常运行或能够稳定地生产出合格产品，或者试运行结果表明其能够正常运转或营业；该项建造的固定资产上的支出金额很少或者几乎不再发生；所购建的固定资产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基本相符。

（十六）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资本化金额计算方法

资本化期间，是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应当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借入专门借款，按照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占用一般借款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资本化率为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借款存在折价或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实际利率法是根据借款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折价或溢价或利息费用的方法。其中实际利率是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十七）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为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

本公司无形资产后续计量方法分别为：使用寿命有限无形资产采用直线法摊销，并在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但在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当有确凿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按直线法进行摊销。

2、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

本公司将无法预见该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或使用期限不确定等无形资产确定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为：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但合同规定或法律规定无明确使用年限；综合同行业情况或相关专家论证等，仍无法判断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每年年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无形资产使用寿命进行复核，主要采取自下而上的方式，由无形资产使用相关部门进行基础复核，评价使用寿命不确定判断依据是否存在变化等。

3、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以及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阶段，应确定为研究阶段，该阶段具有计划性和探索性等特点；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应确定为开发阶段，该阶段具有针对性和形成成果的可能性较大等特点。

(十八) 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无形资产、商誉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

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时，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十九) 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费用项目的受益期限分期摊销。若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二十)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短期薪酬

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

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辞退福利

企业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时，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应当有关设定提存计划的规定进行处理；除此外，根据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二十一） 股份支付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本公司授予激励对象的权益工具为限制性股票及股票期权，属于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

（1）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至少应当考虑以下因素：①期权的行权价格；②期权的有效期；③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④股价预计波动率；⑤股份的预计股利；⑥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

本公司授予激励对象的限制性股票及股票期权属于没有活跃市场的权益工具，因此借助布莱克-斯科尔斯期权定价模型（B-S模型）计算确定授予日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

（2）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以作出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最佳估计。

（3）实施股份支付计划的会计处理

①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权益工具的

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②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4）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会计处理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5）回购本公司股份

本公司回购股份是按照股权激励方案的规定，将未达到解锁条件的限制性股票回购并注销。回购股份时按股票面值和回购股数计算的股票面值总额，计入库存股，回购价款和面值的差额记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记盈余公积、利润分配（未分配利润）；注销股份时，股本科目和库存股科目对冲。

（二十二） 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且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同时其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该义务为预计负债。本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如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如涉及多个项目，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最佳估计数。

资产负债表日应当对预计负债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应当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二十三) 收入

1、销售商品

本公司销售的商品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从购货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金额确认销售商品收入：①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②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③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④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⑤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收入由大陆境内公司和香港子公司组成，公司对大陆境内销售、境外销售和香港子公司香港本地销售、香港境外销售收入的确认原则分别如下：

a、大陆境内公司大陆境内销售销售收入确认方法：公司已将商品邮寄、托运或上门送给客户，同时收货反馈情况为客户已收到货物，对商品的数量和质量无异议进行确认；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并已收讫货款或预计可以收回货款；开具销售发票；销售商品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b、大陆境内公司对大陆境外销售收入的确认方法：公司已将商品交由客户指定快递公司代为报关，并获取快递公司签收单和代为报关的报关单；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并已收讫货款；开具销售发票；销售商品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c、香港子公司对香港本地销售收入的确认方法：客户已上门自行提取货物，或者送货到客户指定地点并签验；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并已收讫货款或预计可以收回货款；开具销售发票；销售商品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d、香港子公司对香港境外销售收入的确认方法：公司已将商品交由物流公司代为报关，并获取物流公司签收单和代为报关的报关单；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并已收讫货款或预计可以收回货款；开具销售发票；销售商品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提供劳务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本公司根据实际成本占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完工进度，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①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

本公司在让渡资产使用权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并且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二十四) 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会计处理

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自相关资产可供使用时起，按照相关资产的预计使用期限，将递延收益平均分摊转入当期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会计处理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区分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的具体标准

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①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②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二十五)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确定该计税基础为其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如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3、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

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二十六) 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按实际利率法摊销。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作为长期应付款列示。

(二十七) 主要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无。

四、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7%、6%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应纳流转税额计征	7%、1%
教育费附加	按应纳流转税额计征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应纳流转税额计征	2%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征	25%、16.5%、15%、12.5%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武汉力源（香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6.5%
鼎芯科技（亚太）有限公司	16.5%
香港帕太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6.5%
帕太集团有限公司	16.5%
深圳市鼎芯无限科技有限公司	15%
深圳市瑞铭无限科技有限公司	12.5%

注：公司子公司武汉力源（香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鼎芯科技（亚太）有限公司、香港帕太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帕太集团有限公司，注册地为香港，所得税税率为16.5%。

(二) 重要税收优惠及批文

1、2015年11月2日，公司子公司深圳市鼎芯无限科技有限公司取得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委员会、深圳市国家税务局、深圳市地方税务局联合下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2015至2017年度深圳市鼎芯无限科技有限公司按照15%税率计提并缴纳企业所得税。

2、2013年6月28日，公司子公司深圳市瑞铭无限科技有限公司取得软件企业资格，企业所得税自获利年度2013年度起享受两免三减半的优惠政策，2015年度及2016年度深圳市瑞铭无限科技有限公司享受所得税减半的优惠政策。

五、合并财务报表重要项目注释

(一) 货币资金

类 别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现金	282,717.85	301,153.35
银行存款	170,328,774.53	94,522,290.66
其他货币资金	32,406,485.86	17,663,180.00
合 计	203,017,978.24	112,486,624.01

(二)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类 别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远期结售汇	722,702.26	

(三) 应收票据

类 别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101,630,593.24	48,219,614.22
商业承兑汇票	3,139,774.97	4,713,207.70
合 计	104,770,368.21	52,932,821.92

(四) 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分类

类 别	2016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类别	2016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组合1: 账龄组合	1,214,777,394.84	99.89	26,820,437.77	2.21
小计	1,214,777,394.84	99.89	26,820,437.77	2.21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374,444.93	0.11	1,374,444.93	100.00
合计	1,216,151,839.77	100.00	28,194,882.70	2.32

类别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1: 账龄组合	950,113,789.71	99.81	20,644,110.24	2.17
小计	950,113,789.71	99.81	20,644,110.24	2.17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780,204.85	0.19	1,080,204.93	60.68
合计	951,893,994.56	100.00	21,724,315.17	2.28

(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0至6个月	874,599,369.96	1	8,745,993.69	683,568,979.87	1	6,835,692.97
6个月至1年	12,550,556.57	5	627,527.84	15,548,330.06	5	777,416.51
1年以内	320,090,501.82	5	15,994,586.48	247,043,127.05	5	12,354,911.49
1至2年	6,107,882.87	10	610,788.29	2,817,170.38	10	281,717.04
2至3年	322,437.86	20	64,487.57	300,503.56	20	60,100.71
3至4年	270,656.77	40	108,262.71	835,678.79	40	334,271.52
4至5年	835,988.99	80	668,791.19		80	
合计	1,214,777,394.84	-	26,820,437.77	950,113,789.71	-	20,644,110.24

注：0至6个月、6个月至1年为武汉帕太应收账款账龄，1年以内为本公司应收账款账龄。

2、截止2016年6月30日，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余额
宁波舜宇光电信息有限公司	243,596,974.04	20.03	2,435,969.74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余额
深圳市东方嘉盈实业有限公司	102,318,748.70	8.41	1,156,336.53
武汉比亚迪电子有限公司	66,004,496.60	5.43	660,044.97
闻泰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43,651,614.88	3.59	436,516.15
维沃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39,512,470.98	3.25	395,124.71
合 计	495,084,305.20	40.71	5,083,992.10

3、 应收账款质押情况详见附注五、(四十六)、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五) 预付账款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33,217,341.26	99.59	19,958,309.40	98.97
1至2年	100,000.00	0.30	208,428.85	1.03
2至3年	36,254.80	0.11	616.00	
3年以上	616.00			
合 计	33,354,212.06	100.00	20,167,354.25	100.00

2、 截止2016年6月30日，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2016年6月30日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SuperPix Micro Technology Co., Limited	6,631,200.00	19.88
Hisilicon technologies Co., limited	6,216,097.49	18.64
广州市泰斗鑫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5,452,820.62	16.35
广州市国飞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892,240.00	8.67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	6.00
合 计	23,192,358.11	69.54

(六)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

类 别	2016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1: 账龄组合	3,693,531.12	12.06	542,463.51	14.69
组合2: 供应商保证金组合	26,922,938.32	87.94		
小 计	30,616,469.44	100	542,463.51	1.77

类 别	2016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 计	30,616,469.44	100.00	542,463.51	1.77

类 别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1,840,822.59	58.9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 1: 账龄组合	3,606,267.71	5.08	531,134.49	14.73
组合 2: 供应商保证金组合	25,553,715.87	35.99		
小 计	29,159,983.58	41.07	531,134.49	1.8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 计	71,000,806.17	100.00	531,134.49	0.75

(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 龄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2,717,730.42	5	135,897.12	2,650,669.18	5	132,536.31
1至2年	440,005.04	10	44,000.50	418,798.26	10	41,879.83
2至3年	104,921.18	20	20,984.24	135,621.60	20	27,124.32
3至4年	112,309.94	40	44,923.98	112,782.27	40	45,112.91
4至5年	109,534.32	80	87,627.45	19,576.38	80	15,661.10
5年以上	209,030.22	100	209,030.22	268,820.02	100	268,820.02
合 计	3,693,531.12	-	542,463.51	3,606,267.71	-	531,134.49

2、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备用金	661,219.21	525,584.94
保证金	26,927,938.32	25,558,715.87
押金	1,386,038.74	1,381,172.5
关联方往来款		41,840,822.59
代理费	9,610.40	64,183.92
五险一金	10,831.15	10,992.61

款项性质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其他	1,620,831.62	1,619,333.74
合计	30,616,469.44	71,000,806.17

3、截止2016年6月30日，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较大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余额
MURATA COMPANY	供应商保证金	15,645,252.62	0-4年	51.10	
村田电子贸易(天津)有限公司	供应商保证金	7,000,000.00	4-5年	22.86	
村田电子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供应商保证金	3,000,000.00	1-5年	9.80	
中国海关	待抵扣增值税	963,795.32	1年以内	3.15	48,189.77
路碧康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供应商保证金	738,510.70	5年以上	2.41	
合计	-	27,347,558.64	-	89.32	48,189.77

(七)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类别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628,975,962.43	8,015,470.39	620,960,492.04	510,290,632.29	5,088,284.23	505,202,348.06
发出商品	40,863,319.49		40,863,319.49	42,855,223.62		42,855,223.62
委托加工物资	782,012.88		782,012.88	417,657.27		417,657.27
其他	97,321.99		97,321.99	112,300.44		112,300.44
合计	670,718,616.79	8,015,470.39	662,703,146.40	553,675,813.62	5,088,284.23	548,587,529.39

2、 存货跌价准备的增减变动情况

存货类别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额		2016年6月30日
			转回	转销	
库存商品	5,088,284.23	3,602,397.99		675,211.83	8,015,470.39
合计	5,088,284.23	3,602,397.99		675,211.83	8,015,470.39

注：期末存货不存在抵押担保情形。

(八)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项目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7,810,036.10		7,810,036.10	7,810,036.10		7,810,036.10
其中：按成本计量	7,810,036.10		7,810,036.10	7,810,036.10		7,810,036.10
合计	7,810,036.10		7,810,036.10	7,810,036.10		7,810,036.10

2、期末以成本计量的重要权益工具投资明细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6月30日		
云汉芯城(上海)互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810,036.10			7,810,036.10					12.51	

(九) 投资性房地产

按成本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一、账面原值	
1. 2015年12月31日余额	21,982,407.38
2. 本期增加金额	8,505,553.70
固定资产转入	8,505,553.70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16年6月30日余额	30,487,961.08
二、累计折旧	
1. 2015年12月31日余额	1,833,943.79
2. 本期增加金额	1,192,892.64
(1) 计提	495,092.40
(2) 累计折旧转入	697,800.24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16年6月30日余额	3,026,836.43
三、减值准备	
1. 2015年12月31日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16年6月30日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2016年6月30日账面价值	27,461,124.65
2. 2015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20,148,463.59

注：本期投资性房地产增加系新增对外出租面积，出租部分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十) 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办公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2015年12月31日余额	159,868,863.33	988,557.06	16,485,940.41	15,271,903.32	2,182,690.68	194,797,954.80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办公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设备	合计
2.本期增加金额	13,040,268.43		444,409.15	158,343.52		13,643,021.10
(1) 购置	706,000.00		444,409.15	158,343.52		1,308,752.67
(2) 在建工程转入	12,334,268.43					12,334,268.43
3.本期减少金额	8,505,553.70		12,148.72			8,517,702.42
(1) 处置或报废			12,148.72			12,148.72
(2)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8,505,553.70					8,505,553.70
4. 2016年6月30日余额	164,403,578.06	988,557.06	16,918,200.84	15,430,246.84	2,182,690.68	199,923,273.48
二、累计折旧						
1. 2015年12月31日余额	5,080,247.02	928,387.21	7,950,152.38	8,117,278.96	1,048,399.09	23,124,464.66
2.本期增加金额	1,901,991.25	1,010.11	1,370,240.85	861,726.62	128,507.89	4,263,476.72
计提	1,901,991.25	1,010.11	1,370,240.85	861,726.62	128,507.89	4,263,476.72
3.本期减少金额	697,800.24		8,394.92			706,195.16
(1) 处置或报废			8,394.92			8,394.92
(2)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697,800.24					697,800.24
4. 2016年6月30日余额	6,284,438.03	929,397.32	9,311,998.31	8,979,005.58	1,176,906.98	26,681,746.22
三、减值准备						
1. 2015年12月31日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 2016年6月30日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2016年6月30日账面价值	158,119,140.03	59,159.74	7,606,202.53	6,451,241.26	1,005,783.70	173,241,527.26
2. 2015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154,788,616.31	60,169.85	8,535,788.03	7,154,624.36	1,134,291.59	171,673,490.14

2、截止2016年6月30日，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项目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预计办结产权证书时间
力源一站式IC应用服务中心	手续正常办理过程中	2016年

(十一) 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基本情况

项目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力源一站式IC应用服务中心项目						
合计						

2、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2016年6月30日	工程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力源一站式IC应用服务中心项目	207,050,000.00		12,334,268.43	12,334,268.43			88.70	100.00				募集资金 超募资金 自有资金
合计	207,050,000.00		12,334,268.43	12,334,268.43			88.70	100.00				

(十二) 无形资产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办公软件	商标及域名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2015年12月31日余额	40,502,386.00	7,200,401.15	12,246,870.01	8,429.00	59,958,086.16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10,170.92		10,170.92
(1) 其他			10,170.92		10,170.92
4. 2016年6月30日余额	40,502,386.00	7,200,401.15	12,236,699.09	8,429.00	59,947,915.24
二、累计摊销					
1. 2015年12月31日余额	2,570,297.62	3,588,725.58	3,248,612.22	982.32	9,408,617.74
2. 本期增加金额	405,024.30	898,025.14	611,835.06	491.16	1,915,375.66
(1) 计提	405,024.30	898,025.14	611,835.06	491.16	1,915,375.66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16年6月30日余额	2,975,321.92	4,486,750.72	3,860,447.28	1,473.48	11,323,993.40
三、减值准备					
1. 2015年12月31日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16年6月30日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2016年6月30日账面价值	37,527,064.08	2,713,650.43	8,376,251.81	6,955.52	48,623,921.84
2. 2015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37,932,088.38	3,611,675.57	8,998,257.79	7,446.68	50,549,468.42

(十三) 开发支出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余额	本期增加额	转入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2016年6月30日余额
Cool MOSFET 系列 PS0260A		193,369.43			193,369.43
Cool MOSFET 系列 PSWCM161201A		25,402.81			25,402.81
合计		218,772.24			218,772.24

项目	资本化开始时点	资本化的依据	截止期末的研发阶段
Cool MOSFET 系列 PS0260A	2016/1/1	取得集成电路布图设计登记证书并投片	开发阶段
Cool MOSFET 系列 PSWCM161201A	2016/5/1	取得集成电路布图设计登记证书并投片	开发阶段

注：以上自主开发项目均已取得《集成电路布图设计登记证书》，证书编号分别为第 11875 号和第 12598 号。

(十四) 商誉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6年6月30日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深圳市鼎芯无限科技有限公司	128,264,389.58			128,264,389.58
武汉帕太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167,328,410.75			2,167,328,410.75
合计	2,295,592,800.33			2,295,592,800.33

注：公司对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深圳市鼎芯无限科技有限公司及武汉帕太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形成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并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进行减值测试，未发现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存在明显减值迹象。

(十五) 长期待摊费用

类别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2016年6月30日
物流仓储中心项目装修费	1,964,321.33		111,187.98		1,853,133.35
上海办公室装修费摊销		320,224.98	32,022.48		288,202.50
香港物流仓库装修费		260,064.52	43,344.17		216,720.35
其他	205,294.14		51,932.88		153,361.26
合计	2,169,615.47	580,289.50	238,487.51		2,511,417.46

(十六)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不以抵销后的净额

项目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暂 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 性差异
资产减值准备	7,314,249.42	36,499,979.56	5,706,393.06	27,307,769.80
可抵扣亏损	12,315,462.55	49,261,850.14	9,407,018.47	37,628,073.84
递延收益	15,000.00	100,000.00	15,000.00	100,000.00
未实现销售内部利润	234,571.51	1,411,920.68	659,494.30	3,806,258.51
可扣除股份支付成本	6,203,300.65	24,813,202.60	6,013,930.00	24,055,720.00
小 计	26,082,584.13	112,086,952.98	21,801,835.83	92,897,822.15
递延所得税负债：				
评估增值	2,714,520.98	12,486,210.94	1,082,809.48	4,331,237.93
小 计	2,714,520.98	12,486,210.94	1,082,809.48	4,331,237.93

2、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 目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资产减值准备		35,964.12
可抵扣亏损	5,523,223.87	5,653,821.80
递延收益	150,000.00	150,000.00
合 计	5,673,223.87	5,839,785.92

3、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情况

年度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8年度	1,965,855.63	1,965,855.63
2019年度	1,341,772.91	1,341,772.91
2020年度	1,484,402.17	2,346,193.26
2021年度	731,193.16	
合 计	5,523,223.87	5,653,821.80

(十七)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汇丰人寿保险单(注)	6,369,798.10	6,148,062.56
预付设备款		666,157.98
合 计	6,369,798.10	6,814,220.54

注：汇丰银行人寿保险单全称为“翡翠环球世代万用寿险”，系本公司以实际控制人赵佳生为投保人购买的理财型人寿保险产品，本公司为该寿险保单的持有人及受益人。保单无固定期限，在保单生效期内，保单持有人拥有保单的一切持有权利，包括：可将拥有权转移给他人；可用于申请抵押贷款；如投保人不再受雇或参与公司，可更改投保人。

2015年9月24日，本公司支付100万美元购买该理财型人寿保险产品（保额为260万美元）。按保费100万美元的6%扣缴初始保单费用6万美元；2015年扣缴账户行政管理费和保险费共2,458.00美元；保单新资金存入利率第一年为4%（以

后年度最低存入利率为2%)，2015年计收利息9,246.00美元；2015年12月31日账户价值为946,788.00美元（折合人民币为6,148,062.56元）。

2016年1-6月扣缴账户行政管理费和保险费共4,901.00美元；保单新资金存入利率第一年为4%（以后年度最低存入利率为2%），2016年1-6月计收利息18,693.00美元；2016年6月30日账户价值为960,580.00美元（折合人民币为6,369,798.10元）。

汇丰银行人寿保险单，2015年及2016年1-6月，均已质押用于借款担保。目前，本企业预计该保单不会发生退保，但随着企业经营内外部环境的变化，不排除有退保的可能性，如果该保单退保，将产生一定的退保费用。

(十八) 短期借款

借款条件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质押借款	46,108,580.74	39,000,000.00
保证借款	167,826,987.99	105,578,688.91
信用借款	63,918,400.00	51,067,200.00
保证+质押	193,562,081.36	85,039,940.69
保证+抵押	20,000,000.00	20,000,000.00
合计	491,416,050.09	300,685,829.60

(十九) 应付票据

项 目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5,000,000.00	
合计	5,000,000.00	

(二十) 应付账款

项 目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1年以内(含1年)	847,337,818.18	530,252,267.98
1年以上	936,471.74	1,582,837.29
合计	848,274,289.92	531,835,105.27

截止2016年6月30日，账龄超过1年的大额应付账款

债权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原因
湖北顺泰建设有限公司	310,564.93	质量保证金，未到期
武汉欧乐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240,000.00	质量保证金，未到期
合计	550,564.93	

(二十一) 预收款项

项 目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1年以内(含1年)	8,934,286.72	6,670,122.17
1年以上	225,730.76	488,711.43
合计	9,160,017.48	7,158,833.60

(二十二)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分类列示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6年6月30日
一、短期薪酬	23,330,511.37	36,816,286.93	50,209,660.28	9,937,138.02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3,313.21	3,665,999.18	3,694,582.35	4,730.04
三、辞退福利	21,472.50	56,593.10	69,780.60	8,285.00
合计	23,385,297.08	40,538,879.21	53,974,023.23	9,950,153.06

注：辞退福利为因与职工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经济补偿。

2、 短期职工薪酬情况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6年6月30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1,460,766.77	32,160,267.65	45,582,059.14	8,038,975.28
2.职工福利费		584,744.16	584,744.16	
3.社会保险费	9,748.98	1,622,893.35	1,628,937.52	3,704.81
其中：医疗保险费	8,741.17	1,414,344.55	1,419,957.82	3,127.90
工伤保险费	335.83	88,741.18	88,994.88	82.13
生育保险费	671.98	119,807.62	119,984.82	494.78
4.住房公积金	270,799.36	1,556,743.42	1,556,166.86	271,375.92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321,453.17	134,155.75	100,270.00	1,355,338.92
6.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267,743.09			267,743.09
7.股权激励		757,482.60	757,482.60	
合计	23,330,511.37	36,816,286.93	50,209,660.28	9,937,138.02

3、 设定提存计划情况

项 目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6年6月30日
1、基本养老保险	31,969.79	3,498,149.20	3,526,145.78	3,973.21
2、失业保险费	1,343.42	167,849.98	168,436.57	756.83
合计	33,313.21	3,665,999.18	3,694,582.35	4,730.04

(二十三) 应交税费

税 种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增值税	4,075,928.02	6,223,361.98
营业税		180.00
企业所得税	35,082,427.87	37,252,281.94
城市维护建设税	73,484.41	188,311.25
房产税	418,245.70	
土地使用税	115,351.39	115,351.39
个人所得税	151,469.25	523,327.06
教育费附加	119,863.90	163,146.56
地方教育费附加	78,441.79	108,764.39
印花税	272	184,718.12
河道管理费	34,366.35	32,060.69
合 计	40,149,850.68	44,791,503.38

(二十四) 应付利息

类 别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276,470.25	368,822.34

(二十五) 应付股利

单位名称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普通股股利（赵佳生）	25,502,381.35	
普通股股利（刘萍）	3,908,876.16	
普通股股利（赵燕萍）	3,908,876.16	
合 计	33,320,133.67	

注：经2016年5月25日，帕太集团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分红2,150.00万美元，折合人民币140,803,500.00元。截止2016年6月30日，实际已经支付股利107,483,366.33元，剩余33,320,133.67元尚未支付。

(二十六) 其他应付款

款项性质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暂借款	3,494,658.38	13,575,436.39
往来款	1,638,282.61	4,206,802.53
股权回购义务	17,418,200.00	17,418,200.00
其他	2,564,959.08	1,210,557.86
合 计	25,116,100.07	36,410,996.78

(二十七) 长期应付款

款项性质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加盟商保证金	950,000.00	950,000.00

(二十八) 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按类别列示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6年6月30日	形成原因
TD-LTE 无线系统中大功率放大器模组研究	100,000.00			100,000.00	政府补助
车载监控与泊车辅助系统资助	150,000.00		150,000.00		
合计	250,000.00		150,000.00	100,000.00	

2、政府补助项目情况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2016年6月30日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TD-LTE 无线系统中大功率放大器模组研究	100,000.00				100,000.00	资产相关
车载监控与泊车辅助系统资助	150,000.00		150,000.00			
合计	250,000.00		150,000.00		100,000.00	

注1：本公司子公司深圳市鼎芯无限科技有限公司收到的深圳市龙华新区经济服务局根据深龙华经服[2013]394号文件发放的TD-LTE无线系统中大功率放大器模组研究技术创新项目资助款250,000.00元，其中与与资产相关的补助100,000.00元，该项目尚未完工，未进行摊销；

注2：本公司子公司深圳市瑞铭无限科技有限公司收到的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根据深科技创新[2013]267号文件发放的车载监控与泊车辅助系统资助款400,000.00元，该项目本期已全部完工并通过验收，相关的补助转入本期营业外收入。

(二十九) 股本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本次变动增减(+、-)					2016年6月30日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622,517,114.00						622,517,114.00

(三十) 资本公积

类别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6年6月30日
资本公积	2,477,202,711.28	8,062,120.04		2,485,264,831.32
合计	2,477,202,711.28	8,062,120.04		2,485,264,831.32

注：本期增加资本公积8,062,120.04元，其中757,482.60元为本公司摊销的本期应负担股权激励成本，其余为备考

合并造成的资本公积变动。

(三十一) 库存股

项 目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6年6月30日
股权回购义务	17,418,200.00			17,418,200.00

(三十二) 其他综合收益

项 目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发生额					2016年6月30日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9,121,730.78	8,764,994.16			8,764,994.16		27,886,724.94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9,121,730.78	8,764,994.16			8,764,994.16		27,886,724.94

(三十三) 盈余公积

类 别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6年6月30日
法定盈余公积	4,683,677.72			4,683,677.72
储备基金	1,622,589.15			1,622,589.15
企业发展基金	811,294.59			811,294.59
合 计	7,117,561.46			7,117,561.46

(三十四)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2016年6月30日	
	金 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上年未分配利润	255,913,496.01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55,913,496.01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3,605,738.35	
减：本期减少	140,803,500.00	注
期末未分配利润	218,715,734.36	

注：经2016年5月25日帕太集团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分红2,150.00万美元，折合人民币140,803,500.00元。

(三十五)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一、主营业务小计	2,593,700,781.14	2,365,326,855.68	4,362,548,357.95	3,923,191,093.12
电话/网络销售	73,199,018.58	60,312,673.56	115,309,242.79	90,018,230.27
渠道销售	58,387,168.62	50,789,328.59	101,144,920.79	85,400,774.05
大客户销售	2,462,114,593.94	2,254,224,853.53	4,146,094,194.37	3,747,772,088.80
二、其他业务小计	4,450,891.71	1,643,639.16	6,600,965.35	2,472,708.23
服务收入	1,424,339.28	886,745.46	3,841,479.19	1,560,897.25
其他收入	3,026,552.43	756,893.70	2,759,486.16	911,810.98
合计	2,598,151,672.85	2,366,970,494.84	4,369,149,323.30	3,925,663,801.35

(三十六) 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营业税	43,724.60	17,647.30
城市维护建设税	502,105.94	1,325,358.87
教育费附加	919,743.34	1,603,767.84
堤防费		700.66
河道管理费	131,478.94	153,316.98
合计	1,597,052.82	3,100,791.65

(三十七) 销售费用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职工薪酬	22,886,302.33	51,092,874.39
运输及保险费	5,568,555.44	11,521,237.88
租赁及物业费	1,538,352.11	3,423,396.17
差旅费	1,899,065.21	4,809,719.43
折旧与摊销	809,705.74	1,966,430.45
业务招待费	2,664,940.06	7,677,265.62
市场推广费	518,543.09	2,178,773.20
装修费	111,187.98	348,278.12
通讯及网络费	181,593.36	144,409.66
水电费	322,701.85	1,223,998.44
包装费	201,005.24	394,848.64
会务费	3,000.00	408,800.00
办公费	1,033,757.84	1,783,009.90

项 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代理费	1,247,793.98	2,807,908.13
其他	583,334.98	1,414,038.84
合 计	39,569,839.21	91,194,988.87

(三十八) 管理费用

项 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职工薪酬	13,967,928.41	24,795,881.66
研发费用	4,303,878.17	11,125,594.94
折旧与摊销	4,052,025.46	8,530,958.12
租赁及物业费	5,027,589.18	10,530,263.27
咨询顾问费	240,627.31	1,017,609.02
税金	1,335,065.05	2,679,700.68
差旅费	893,703.89	1,898,498.54
办公费	3,130,102.28	5,458,552.14
业务招待费	727,958.27	1,165,535.85
审计费	426,468.34	1,044,283.20
低值易耗品摊销	176,521.13	555,967.14
会务费	273,426.06	983,556.40
股权激励费用	757,482.60	1,514,965.19
保险费	196,651.92	467,253.76
其他	834,800.75	1,328,764.12
合 计	36,344,228.82	73,097,384.03

(三十九) 财务费用

项 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利息支出	9,061,135.25	14,389,487.11
减：利息收入	485,671.99	819,236.07
汇兑损失	7,415,308.78	9,354,717.25
手续费支出	996,898.84	1,752,780.36
其他支出	952,544.72	1,466,358.85
合计	17,940,215.60	26,144,107.50

(四十)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坏账损失	6,358,051.07	6,514,237.48

项 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存货跌价损失	3,602,397.99	2,802,788.97
合 计	9,960,449.06	9,317,026.45

(四十一)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类 别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	722,702.26	
合 计	722,702.26	

注：远期结售汇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本期其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

(四十二) 投资收益

类 别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859,896.67
合 计		-1,859,896.67

(四十三) 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分项列示

项 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652,660.00	8,423,200.00	652,660.00
税费返还	627,586.35	473,355.36	
其他	534,144.66	1,544,785.10	534,144.66
合 计	1,814,391.01	10,441,340.46	1,186,804.66

2、 政府补助明细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与收益相关
现代服务业试点立项项目补助和拨改投(贷)相结合项目专项资金		6,000,000.00	武新管财字【2015】2号
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项目	150,000.00		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根据深科技创新[2013]267号文件发放的车载监控与泊车辅助系统资助
政府贷款利息补贴	500,000.00	515,000.00	深龙华经服【2013】114号
财政扶持资金		1,610,000.00	沪综保管【2010】78号
其他	2,660.00	298,200.00	
合 计	652,660.00	8,423,200.00	

(四十四)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3,753.80	10,628.47	3,753.8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3,753.80	10,628.47	3,753.80
损坏赔偿款等	935,230.57	924,850.07	935,230.57
其他	73.77	104.41	73.77
合 计	939,058.14	935,582.95	939,058.14

(四十五) 所得税费用

1、所得税费用明细

项 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28,282,461.65	54,118,087.66
递延所得税费用	-4,520,772.37	-7,023,557.25
合 计	23,761,689.28	47,094,530.41

(四十六)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2016年6月30日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32,406,485.86	保函、借款保证金等
应收票据	23,313,747.75	保函、交易、借款保证金
应收账款	112,409,489.71	借款质押
其他非流动资产	6,369,798.10	借款保证金
合计	174,499,521.42	

六、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武汉力源(香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电子产品、数码产品、电子元器件的销售	100		投资设立
上海必恩思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电子产品、电子元器件的销售	100		投资设立
武汉力源信息应用服务有限公司	武汉	武汉	仓储服务	100		投资设立
深圳市鼎芯无限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电子产品、数码产品、电子元器件的设计、研发与销售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鼎芯科技(亚太)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电子产品、电子元器件的销售		100	深圳市鼎芯无限科技有限公司的子公司
深圳市鼎芯东方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电子产品、数码产品、电子元器件的设计、研发与销售		100	深圳市鼎芯无限科技有限公司的子公司
深圳市鼎能微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电子元器件、电子产品、数码产品设计、技术开发与销售		100	深圳市鼎芯无限科技有限公司的子公司
深圳市瑞铭无限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计算机软硬件的设计、开发和销售		100	深圳市鼎芯无限科技有限公司的子公司
无锡市鼎芯无限科技有限公司	无锡	无锡	电子产品、数码产品、电子元器件的研究与开发、销售		100	深圳市鼎芯无限科技有限公司的子公司
深圳市力芯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电子产品、数码产品、电子元器件的研发与销售		100	深圳市鼎芯无限科技有限公司的子公司
武汉帕太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武汉	武汉	电子产品及技术服务进出口等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香港帕太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电子产品及技术服务进出口等		100	武汉帕太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的子公司
帕太集团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电子零件贸易及投资控股等		100	香港帕太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的子公司
帕太国际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电子产品批发、进出口等		100	帕太集团有限公司的子公司
帕太国际贸易(深圳)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电子产品批发、进出口等		100	帕太集团有限公司的子公司

注：深圳市鼎芯红表科技有限公司于2016年5月20日更名为深圳市力芯科技有限公司；无锡市鼎芯无限科技有限公司正在办理注销手续。

(二)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无。

七、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金融工具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短期借款、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五相关项目。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董事会全权负责建立并监督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以及制定和监察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

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

1、信用风险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等。

本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存在较低的信用风险。本公司采取限额政策以规避对任何金融机构的信贷风险。

对于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应收票据，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截止 2016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的前五大客户的应收款占本公司应收款项总额 40.71%。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工具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没有提供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2、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为本公司在履行与金融负债有关的义务时遇到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在资金正常和紧张的情况下，确保有足够的流动性来履行到期债务，且与金融机构进行融资磋商，保持一定水平的备用授信额度以降低流动性风险。

3、市场风险

(1)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汇率风险可源于以记账本位币之外的外币进行计价的金融工具。 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大陆境内及中国香港，中国大陆境内的销售业务主要以人民币结算，中国香港的销售业务以外币结算，本公司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美元）存在外汇风险。 相关金融工具主要包括：以外币计价的货币资金、应收账款、预收账款等。

(2)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风险可源于已确认的计息金融工具和未确认的金融工具（如某些贷款承诺）。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借款等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密切关注利率变动对本集团利率风险的影响。本公司目前并未采取利率对冲政策。但管理层负责监控利率风险，并

将于需要时考虑对冲重大利率风险。

八、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类型	国籍	对本公司持股比例%	对本公司表决权比例%
赵马克	公司实际控制人	自然人	美国	14.36	14.36

(二)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

详见附注“六、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三) 本企业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无。

(四) 本企业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侯红亮、赵佳生、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 5%以上股权股东
深圳市泰岳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 5%以上股权股东（侯红亮）控制的企业
崔琳、侯海燕	公司 5%以上股权股东（侯红亮）关系密切的家庭人员
上海今众实业有限公司（注 1）	公司 5%以上股权股东（赵佳生）控制的企业
上海帕太电子有限公司（注 2）	公司 5%以上股权股东（赵佳生）控制的企业
北京今众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注 3）	公司 5%以上股权股东（赵佳生）控制的企业
刘萍、赵燕萍	公司 5%以上股权股东（赵佳生）关系密切的家庭人员
胡戎、胡斌、王晓东	公司董事
田志龙、刘启亮、李定安	公司独立董事
张小莉、夏盼、袁园	公司监事
刘昌柏、陈福鸿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注 1：上海今众实业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8 月 28 日已完成工商注销登记。

注 2：上海帕太电子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5 月 17 日已完成工商注销登记。

注 3：北京今众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于 2016 年 4 月 13 日成立，2016 年 8 月 11 日进行清算组备案。截止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正在清算注销过程中。

(五) 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无。

2、关联担保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侯红亮	深圳市鼎芯无限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6/5/8	2018/5/8	是
侯红亮	深圳市鼎芯无限科技有限公司	35,000,000.00	2017/7/31	2019/7/31	否
侯红亮、崔琳、侯海燕	深圳市鼎芯无限科技有限公司	8,000,000.00	2016/7/13	2018/7/13	否
侯红亮、崔琳、侯海燕	深圳市鼎芯无限科技有限公司	4,200,000.00	2016/8/17	2018/8/17	否
侯红亮、崔琳、侯海燕	深圳市鼎芯无限科技有限公司	8,400,000.00	2016/8/30	2018/8/30	否
侯红亮、崔琳、侯海燕	深圳市鼎芯无限科技有限公司	9,200,000.00	2016/10/13	2018/10/13	否
侯红亮、崔琳、侯海燕	深圳市鼎芯无限科技有限公司	9,200,000.00	2016/10/15	2018/10/15	否
深圳市泰岳投资有限公司	鼎芯科技（亚太）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16/10/21	2018/10/21	否
赵佳生、刘萍、上海今众实业有限公司、帕太国际贸易（深圳）有限公司保证；赵佳生及妻女共有房产抵押	帕太国际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6/7/2	2018/7/1	否
赵佳生、刘萍、帕太国际贸易（深圳）有限公司保证；赵佳生及妻女共有房产抵押	帕太国际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6/10/15	2018/10/14	否
赵佳生、刘萍保证	帕太国际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6/10/10	2018/10/9	否
赵佳生、帕太国际贸易（上海）有限公司、帕太国际贸易（深圳）有限公司保证	帕太集团有限公司	82,226,880.00	1,800 万美元额度内的短期循环贷款		
赵佳生、帕太国际贸易（上海）有限公司、帕太国际贸易（深圳）有限公司保证	帕太集团有限公司	101,335,201.36	3,000 万美元额度内的短期循环贷款		

注：除以上所列示的关联担保外，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还存在关联方对开立保函/备用信用证的担保。赵佳生、刘萍、帕太国际贸易（深圳）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保证金（1,170 万元人民币+8 万美元）质押，赵佳生及妻女共有房产抵押，为帕太国际贸易（上海）有限公司提供在 2016 年 6 月 12 日至 2017 年 5 月 31 日期间开立保函/备用信用证 400 万美元的额度进行担保。

(六)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	上海今众实业有限公司		729,846.71
其他应收款	赵佳生		41,840,822.59
合计			42,570,669.30

2、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应付账款	上海今众实业有限公司		5,551,427.27
其他应付款	上海帕太电子有限公司		2,335,140.63
应付股利	赵佳生	25,502,381.35	
应付股利	刘萍	3,908,876.16	
应付股利	赵燕萍	3,908,876.16	
合计		33,320,133.67	7,886,567.90

九、股份支付

(一)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份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自授予日2015年1月7日起满12个月的首个交易日至满24个月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可行权的股份数为2,208,000；自授予日2015年1月7日起满24个月的首个交易日至满36个月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1,668,000；自授予日2015年1月7日起满36个月的首个交易日至满48个月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1,668,000，上述股票的行权价格为7.91元/股。
公司期末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不适用

注：2014年12月29日，公司201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武汉力源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2015年1月7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相关事项的议案》，确定2015年1月7日为授予日，向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业务）人员为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282万份（行权价格为15.82元/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218万股（授予价格为7.99元/股）。2015年4月8日，公司股东大会决议通过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方案，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每10股转增10股，除权后限制性股票变为436万股（回购价格为3.995元/股），股票期权变为564万份（行权价格为7.91元/股）。

(二)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按照布莱克-斯科尔斯期权定价模型（B-S 模型）计算确定	
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的确定方法	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可行权激励对象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解锁的权益工具数量，在股权激励计划实施完毕后，最终预计可解锁权益工具的数量应当与实际可解锁工具的数量一致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不适用	
资本公积中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累计金额		7,907,636.49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2,272,447.79

(三) 以股份支付服务情况

以股份支付换取的职工服务总额	2,272,447.79
----------------	--------------

(四)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公司于 2016 年 3 月 1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并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及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一致同意将原激励对象曾宁已授予未获准行权的 20,000 份股票期权予以作废注销；将激励对象张俊已授予未获准行权的 20,000 份股票期权予以作废注销；将激励对象方坤已授予未获准行权的 40,000 份股票期权予以作废注销；将激励对象丁晖已授予未获准行权的 4,000 份股票期权予以作废注销；将激励对象闫勇已授予未获准行权的 12,000 份股票期权予以作废注销。按期购买价回购已获授尚未解锁的 8,000 股限制性股票并注销，公司应以 3.995 元/股回购价格，就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支付回购款共计人民币 31,960 元。

十、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 承诺事项

截止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二) 或有事项

集团内部担保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武汉力源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武汉力源（香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3,000,000.00 （美元）	2016/9/15	2018/9/15	否
武汉力源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武汉力源（香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650,000.00 （美元）	2016/11/9	2018/11/9	否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武汉力源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武汉力源(香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100,000.00 (美元)	2017/2/18	2019/2/18	否
武汉力源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武汉力源(香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4,000,000.00 (美元)	2017/2/14	2019/2/14	否
深圳市鼎芯无限科技有限公司	鼎芯科技(亚太)有限公司	6,000,000.00 (港币)	2016/9/9	2018/9/9	否
深圳市鼎芯无限科技有限公司	鼎芯科技(亚太)有限公司	1,296,444.00 (美元)	2016/3/21	2018/3/21	否

注：被购买方武汉帕太的内部担保，详见“附注八、（五）关联交易情况”。

十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2016年8月11日，赵佳生、赵燕萍、刘萍与华夏人寿签署《股权转让协议》。股东赵佳生、赵燕萍、刘萍分别持有武汉帕太19.59%、2.45%、2.45%的股权转让给华夏人寿。

2016年8月12日，武汉帕太在武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武汉帕太的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投资者名称	出资额	持股比例（%）
赵佳生	6,041,000.00	60.41
刘萍	755,000.00	7.55
赵燕萍	755,000.00	7.55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449,000.00	24.49
合计	10,000,000.00	100.00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

（一）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武汉帕太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情况说明

2016年8月24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会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议案》。

公司拟向赵佳生、赵燕萍、刘萍、华夏人寿非公开发行119,220,305股股份及支付现金131,500.00万元购买赵佳生、赵燕萍、刘萍、华夏人寿合计持有的武汉帕太100%股权（包括赵佳生持有的武汉帕太60.41%股权、赵燕萍持有的武汉帕太7.55%股权、刘萍持有的武汉帕太7.55%股权、华夏人寿持有的武汉帕太24.49%股权）。本次交易完成后，武汉帕太将成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同时，本公司拟向高惠谊、烟台清芯民和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北京海厚泰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所管理的海厚泰契约型私募基金陆号、九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所管理的证券投资基金

九泰锐益定增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九泰锐富事件驱动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以及九泰基金锐源定增资产管理计划、南京丰同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 131,500.00 万元。所募集的配套资金将全部用于支付收购标的资产武汉帕太的现金对价，本次拟募集的配套资金金额不超过拟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易价格的 100%。

在本次交易中，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与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互为生效条件，共同构成本次交易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的定价基准日为《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日（2016年8月26日）。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除权除息后）的90%（10.53元/股），经协议各方协商确认为11.03元/股，最终发行价格尚须经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及中国证监会核准。

（二）本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南京飞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并募集配套资金进展情况

本公司2015年12月17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武汉力源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李文俊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2886号）。

截止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本次配套融资的投资者申购报价和核查工作已经完成，本次配套融资发行、资产交割及新增股份登记上市相关事宜公司正在推进中。

武汉力源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十月十日



第5页至第50页的财务报表附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法定代表人：

签名：

日期：



2016.10.10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签名：

日期：



2016.10.10

会计机构负责人：

签名：

日期：



2016.10.10